

# 最新教案中秋节反思(汇总6篇)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观后感了。观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观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观后感精彩范文，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 霸王别姬观后感篇一

《霸王别姬》所展现的是一个时间跨度比较大，关于在某种环境里人性的张扬的一部电影。而艺术批评的任务，就是到作品中去发现、命名这样的人性概念。《霸王别姬》的艺术成功之处就是对于扑朔迷离的人性的独特的把握。有谁知道人性是什么？孔子曰性相近，承认有人性，但未说人性是什么；孟子说人性善，荀子说人性恶，告子说无所谓善恶，又说食色性也，等等。

中国的圣哲前贤们大都从社会伦理角度阐发人性。文艺复兴后的欧洲资产阶级则把人性看作感性欲望、理性、自由、平等、博爱等等，他们大都从人的本质存在、天然权利等角度来阐发人性，起因则在于反对封建制度对个性的束缚。而在电影里人性是一种最原始的出污泥而不染的品性，而社会也往往因为它的某种原因而“成就”某种人性，尽管我们常说那仅仅是艺术的，可是艺术来源于生活。原先的小豆子成了程蝶衣，是因为他有了一种对现有身份的认同。小豆子“本是男儿郎”，在戏里却要做“女娇娥”，这种性格与行为的扭曲，造就了一个独特的程蝶衣。

在戏里“她”娇柔百态，俨然就是一个女儿身，那一颦一笑一言一行的无限风情，无不透出一个假虞姬的真性情。在戏外所谓的“不成魔不成活”是他的戏在人性里的根植，他没有忘记自己的虞姬身份，同时也深深的把从小所依赖的大师兄，也就是现在的段小楼，真切的比作霸王。可以这么说在

程蝶衣看来，人生即是戏，而戏即为人生。因此我们可以看到许多程蝶衣荒诞的举止与行为，因为他已不仅仅是入戏太深那么简单了，在他的骨子里有一种对人性的重新解读，这种解读的误区不仅仅是存在于他本身，而更多的是这个社会对他的人性的误区解读，以至于到最后当程蝶衣感觉到无法再做他的虞姬的时候，影片为程蝶衣选择了一个比较艺术化的结局，那就是保持他的纯真人性让他的生命嘎然而止。

人生如戏，有过一份感触，我们就会更加珍惜。

## 霸王别姬观后感篇二

《霸王别姬》是陈凯歌导演的一部经典影片，故事开始于一个动荡的年代里。下面是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霸王别姬》观后感500字，供大家阅读！

小豆子和小石头长大成角后艺名为程蝶衣和段小楼。打小小豆子就对小石头有了感情，后来愈演愈烈，只是蝶衣一直藏在心中，而小楼也没留意到。最懂蝶衣的人是袁世卿，他赞叹蝶衣演的虞姬已经雌雄不分了，他对蝶衣有着红颜知己的感觉。

菊仙，段小楼的妻子，剧中的一个悲情人物，在文革时期，当段小楼被当做众矢之的的时候，他为了明哲保身，说出不爱她，和她划清界限。最后，菊仙穿着出嫁时的服装，上吊自杀了。

袁世卿，懂戏。他头一次看见蝶衣演的虞姬就深深爱上了他，后来曾几次邀蝶衣去他家中，给了蝶衣一把真剑。蝶衣最后所演的虞姬和他自己就是死在这把剑下。

围绕着京戏的沉沉浮浮，蝶衣的情感流露，菊仙的一心付出，小楼最初的霸气与放荡不羁，及后来的低声下气和最后的尊

严尽失，只剩下一张人皮。霸王不在，虞姬已死，结局同片名一样，最终的戏还是那出霸王别姬。沧桑与逝去，不变的感情。

从一部戏讲出了人生，以人生入戏，戏如人生。

在结尾处，蝶衣拔剑自刎，小楼转头那句：蝶衣，小豆子。看来他还是喜欢小豆子多些，那些小时候的点点滴滴，一起挨打，一起暖被子，一起训练，一起唱戏。那样的人生，那样的精彩，那样的难忘。

这两天学了《京剧》这一课，京剧被介绍的淋漓尽致，作为课外补充，我决定看一场戏。

其实对我来说，戏曲并不怎么有魅力，在幼小孩童的感知里不过是又烦又噪，咿咿呀呀的难听死了。我烦那踱来踱去的步子，那断断续续若干分钟才能唱完的歌词，那浓装重抹的面饰——而今天，已经六年级的学生，深为过去的看法而感觉到羞愧。我要重新在这，认认真真的看一出戏。

是啊，他那……不，不如说“她”那嗓音十分好听，圆润优雅，听起来似乎辽远而逼近，又柔和而铿锵。“她”将这感人的画面演出的惟妙惟肖。或许这就是中国的艺术吧！是成为国粹的原因吧！是外国人都为之敬佩的原因吧！

八年了，我从没有仔细的听过一场完整的戏曲。今天，我静静的倾听，认真的品味国剧的美。这是一门中国及至全世界都闻名的艺术精品，我们都应该为自己的国家有这样的国粹而感动骄傲。

“虞姬死了，呈蝶衣死了，张国荣死了。戏里戏外，真真假假，可是，结果都一样”

这是中国电影的巅峰，得到过多少奖已经无所谓了

真的很经典，1992年啊、当时没有互联网，大陆只有少数人见证了这部禁片的辉煌。

多少年过去了 就如同末代皇帝，现在看来还是很震撼，

我是在看过《梅兰芳》以后才看，因为很多人拿他和《霸王别姬》比较

今天看来真的是比不起来

也许是文革那段比较震撼。很深刻，我是80后看的时候很难受的

看完以后我如饥似渴的看影评，已经夜里十二点多了可是相当亢奋，要是没有《梅兰芳》我还不知道多久以后才看到这部精彩的电影，可是它的悲剧 如一篇评论道“虞姬死了，呈蝶衣死了，张国荣死了。戏里戏外，真真假假，可是，结果都一样”

成也是戏败也是戏，一辈子就演一个人 可最后。那就是你的命。

没看《霸王别姬》这部电影之前，就其片名《霸王别姬》给我的直观感觉来说，我推测它肯定是场血雨腥风、狼火硝烟、马革裹尸的豪壮场景，看完之后，它果然是场视觉盛宴。不管是从布景、影像语言还是故事结构上都给了我极大的满足；但我没有从中找到我所期盼中的那个悲壮的场面。它只是以西楚霸王项羽兵败垓下的故事情节为引子，或者说为线索，串连起另一个也很悲壮的故事。虽说也很悲壮，但或许我们对《霸王别姬》的印象太过于完美了吧？其它形式的悲情剧始终难却难以企及它的高度，难以取代它在我们心目中的高大形象！

影片《霸王别姬》中的故事讲的是：旧社会里的两个戏园子

里的小孩经历千辛万苦，并最终成为名角儿的故事。他们和项羽一样，生逢乱世，也为了自己的“霸业”拼命闯荡，但他们和项羽在两个不同的领域，似乎被项羽的高大形象掩盖了他们俩，没有真正的西楚霸王光辉。其中的一角段小楼(小石头)，没有项羽“霸”的地道，程蝶衣(小豆子)也没有虞姬“柔情”的彻底。但两个故事都较宣明地体现出了匹夫之勇。项羽就不用说了，他目有重瞳，力能扛鼎；据《史记》记载：他身高八尺有余，手持楚戟，身披乌金甲，胯下乌骓马。他自诩：西楚霸王，力拔山兮气盖世……还曰：“吾自起兵至今八岁矣，身七十余战，所挡者破，所击者服，未尝败北！”在古代不光是项羽，关二爷关云长是如此，黑旋风李逵更是如此。故事中段小楼虽然只是戏扮西楚霸王，但他似乎真把自己当霸王了，不但无视权贵袁四爷，还狂言：“共产党来了也照打……”这风格岂不是西楚霸王的影子么？同样的争强好胜，像拼命三郎石秀一样，处处拼命。

再赘述一点儿，关于中国古代匹夫之勇的起源，现实生活中还有一个很好的实例。那就是“我”字，“我”的原始意义就是一件兵器，这种兵器据考是用来砍马腿的，其形状就像“我”字的左半部分，把我字拆开看，左边就是兵器“我”的形状，右边就是个兵器戈，怎么讲呢？就是说在古代人们作战时，有人非常勇猛，能够双手持兵器，左手持我，右手持戈，上砍人头，下砍马腿，冲向前时大喊一声：“我来也！”这个“我”就是专门用来砍马腿的；这个“我”字后来逐渐被当做第一人称代词了。看来在造字之初，匹夫之勇就已经很盛行了，而且在当时，应该还是比较鼓励的。

逞匹夫之勇，图一时之快，是万万不可取的。程蝶衣在接受国民党审判时就是图一时之快，害己害人，何必呢？这部影片当中，处处可以看到西楚霸王的影子。

霸气能霸多久？要看人民的态度。项羽一生杀人无数，不得民心，故其必败！故事中涉及日本帝国主义侵略者荷国民党反动统治，结果日本呢？和项羽一样只霸了八年，国民党更沉不住

气，结束的更快，三年就没了！很明显，是这部影片在告诉我们一个道理：人不敢从呈匹夫之勇，图一时之快；古人训：小不忍则乱大谋，一失足成千古恨！相信我们每个人都有因自己逞能而是自己后悔自责的事。只是或大或小而已。当然生活不是彩排，走得不好还可以重头再来，像项羽这样的错事不可能回头的！

再回到影片本身来看，其中的好些东西是很值得我们深思的。比如说：小豆子的妈妈为了让他能够学戏，将他的第六指生生剁掉，戏园里的师傅变态地惩罚弟子们，令他们头顶水盆跪在冰天雪地里，师兄用烟斗捅师弟的嘴巴等等。让人觉得惨不忍睹。还有哦共产党不适合的文化政策。当然我们不敢说这是谁个人的错，这是一个时代的错，一段历史的悲哀！我们只能铭记教训，不敢再犯错。

再说虞姬这个弱女子，在最后竟也逞强，拔剑自刎。千年的末路英雄的悲壮被重新安排到了现代人的身上，重现当年的壮烈。有人说：“还有什么话要说，还有什么泪要流，道不尽的思绪飘荡在蝶花共舞间.....”还有人说这部影片，气势恢宏，雅俗共赏，将历史的动荡起伏和个人的命运结合起来，以中国传统的京剧为支架，用紧凑细腻又富有张力的画面征服了观众，艺术上有很高成就。的确是这样的，艺术源于生活、反映生活，我们可以从中找到我们自己的影子，可以对号入座，能够使我们从心底为之折服。

经历一系列的生活的洗礼，通过学校知识的学习，我们应该长大了。我在平日总要求自己做到平静，要微笑着面对一切，即使内心在是铁那冰河般的汹涌，再有万般愤怒苦闷，也必须的拼命地先忍下来。我不敢再逞能、不敢再冲动，对不能如愿的事物，我选择无奈和认命。

## 霸王别姬观后感篇三

《霸王别姬》一片感情强烈，情节曲折，充满生生死死的戏剧冲突，并邀请几位大明星主演，具备充分的商业元素，但同时，却蕴含深刻的文化内涵，被认为“通俗中见斑斓，曲高而和者众”。国际影评联盟评委认为：“《霸王别姬》一片深刻挖掘中国文化历史及人性、影像华丽、剧情细腻”。影片用中国文化积淀最深厚的京剧艺术及其艺人的生活，有着人性的思考和人生存状态的表述，更通过几十年的时事风云，透射出一股中国传统文化的哲学思考。片中人物的人生经历犹如“戏梦人生”。本片通过三位主人公的同性恋和异性恋的矛盾，把他们的命运和历史背景融合到一起，展现出他们情感上的纠缠和交葛。蝶衣从小依赖师兄小楼，这种依赖演变为一种爱情，但是小楼回对待他的感情却显得暧昧和模糊。而小楼和菊仙的异性恋，也是菊仙更为明显。小楼始终是一个模糊的状态，也许是因为害怕，然而这种矛盾还是以生命的终结画上了悲剧性的色彩。

从影片中看来，段对程的情充其量不过是一般的同门师兄弟之间的情谊，并无特殊之处。我想，人非草木，孰能无情？段和程从小到大，相濡以沫，一起生活了这么多年，即使是段没有一丝一毫的同性恋倾向，也该有剪不断，理还乱的怜悯之心啊！更何况，一个巴掌拍不响，如果他对程从未流露出一丝一毫的爱慕之意，始终只是程一个人自作多情，那么这出戏也许早就唱不下去了。退一万步来说，即使是表现同性恋题材，如果影片能够展现更加丰富多彩的人物个性，戏剧冲突一定会更加多样化，并富有更强的生命力和感染力。

《霸王别姬》反映的是中国史上一个灾难深重的时代。也许是因为时间跨度太大，有些事情似乎没有办法深入写下去，许多重要情节没有能够深入地开掘，好似蜻蜓点水，走马观花。这是这一类题材很容易有的通病，不过也不是不可避免的，处理得好，还可以获得得天独厚的效果。

## 霸王别姬观后感篇四

电影《霸王别姬》对主人公蝶衣的内心成长和感情转变的描写极为细腻。我在为蝶衣的命运哀叹时，却也发现他被那个时代捉弄的必然性。他不仅是一个妓女的私生子，还是一个天生有六根手指的“怪胎”。他被母亲无情地砍掉一根指头并且遗弃。他在戏班里受着非人的训练，过着艰苦的生活，看着同门师兄弟自杀。除了他的师哥，在他的童年里几乎是没有任何温暖的。一直长到少年，蝶衣依然无法放下男子汉的尊严，进入戏中女子的角色。这让他承受着来自师傅和师兄弟的重重压力。他终于出走，却在外面的世界感受到了京剧的真正魅力。他从戏班出走后又回去正是一个从被动学戏到主动学戏的转折。而师兄用烟杆搅破他的嘴巴，正是他彻底放下男子汉尊严的催化剂。他对《霸王别姬》这个故事的喜爱，他对虞姬这个角色的热衷和他对师兄的依恋让他渐渐地融入了虞姬这个角色，分不清了戏里戏外，分不清了是男是女。

是命运让他爱上了他的师兄；是命运让这场爱注定悲剧。师兄是有自己喜欢的女人的。蝶衣身为男儿身又伤心，又恼怒。可是他却发现自己连伤心恼怒的资格都没有，因为他是男儿身。他寂寞，他堕落，他吸毒，他恨他的师兄；他为救师兄为日本人唱戏，他为唱戏辛苦戒毒。即使在人生最鼎盛的时期，他却也是生活在这感情的纠葛中，这内心无边的孤寂中。我记得，他在戒毒时嘴里喃喃喊着“妈妈，我冷”。这一个“冷”字，正道出了世态炎凉，人情淡薄；正道出了他对温暖的渴望，他对爱的渴望。他的师兄揭发了他，他也揭发了他的师兄。我起初是生气，气他们如此不讲兄弟义气，害惨了彼此，还害死了师兄的妻子。可是我气过之后，却又叹他们的无奈。难道他们不互相揭发，别人就会放过他们吗？他们是被那个时代认定有罪的。他们的相互揭发也许是为了自保，也许是他们对人生的妥协，对自己的解嘲。

霸王别姬观后感



往事不要再提，人生已多风雨。

青楼女子的儿子，注定不可能在母亲身边长大，小小年纪的他被母亲送到戏班师傅那里想学唱戏求条生路。可是舞台这种对身形态势要求这么高的地方，怎么容得下一个六指的孩子。为了他能活下去，母亲砍下了他的小指。

这个名为小豆子的男孩从此开始了一段新的人生。戏班的训练生活艰苦乏味，尤其是在战乱的年代。师哥的出现和关怀给了新来的小豆子莫大的安慰和温暖。渐渐的，他也有了很好好伙伴。小石头的梦想就是成为“角儿”——然后吃很多很多的糖葫芦。这样一个看起来有点可笑梦想，在那样一个封闭\*\*食不果腹的环境下，从一个孩子嘴里说出来，剩下的只有辛酸。最终，小石头拉着小豆子偷偷跑出去，吃糖葫芦，听“角儿”唱戏。然而违反纪律的后果是惨痛的，被师傅抓住后，小豆子主动站出来承受责罚，小石头却满脸泪花地把怀里揣着的一堆糖葫芦塞到嘴里，然后选择了上吊。

死人这种事情放在哪里气氛都是沉重的，即使是在戏班子里也是一样的。不过兵荒马乱的时代，又是在那个年代被蔑视的行当，谁会一直记着这件事呢？这算是一个伏笔吧，在小豆子变成了程蝶衣，演出入场前对街上卖糖葫芦的人投去的看似无意，实则满是回忆和难言的感情的一眼，和这里形成呼应。十几年过去，太多都已改变，而那个孩子没能活到现在。

小豆子长得清秀，被安排唱旦角。男怕夜奔，女怕思凡，一曲思凡，意想不到却又是必然的转折，给小豆子的人生产生了非常深远的影响。从“我本是男儿郎，又不是女娇娥”到“我本是女娇娥，又不是男儿郎”，与其说是终于唱对了戏词，不如说是一种心态的改变和对唱戏全部地投入。人戏不分。

再后来，小豆子就成了名角程蝶衣，和师哥段小楼的“霸王别姬”，成为京城里名气最高的场子。

不管是哪个时候，程蝶衣都爱着他的师哥，童年的依恋和安全感慢慢演化成了一种微妙而无比深切的感情。

“说好的一辈子，差一年，一个月，一天，一个时辰，都不算一辈子！”

然而段小楼和青楼女子菊仙相爱并结婚。程蝶衣的感情经历了从愤怒到抵抗到无奈的复杂历程，又值日寇的侵略进一步加深，学生游行，局势更加\*\*。

后来，段小楼被日本人抓走，菊仙为救段小楼前来找程蝶衣。一方面，即使有过失望和愤怒，但在程蝶衣心里其实一直深爱着段小楼，另一方面，在程蝶衣眼里其实是只有戏的，所以当日本军官邀请他去演唱昆曲牡丹亭的时候，他欣然赴约。

虞姬是真虞姬，可是段小楼显然并不是戏中的霸王。当段小楼被救出，蝶衣急忙迎上去时，换来的却是段小楼的唾弃。段小楼挽起菊仙走了，剩下蝶衣一个人面对日军嘶吼着的笛鸣。

时势造就命运，这个故事大概注定要以悲剧结尾。在建国后的那场大规模运动中，段小楼早就不是小时候那个敢作敢当冲在前的师哥，为了生存，他把曾经在戏班子板砖拍头的绝技用来忏悔，“揭发”上一秒还在执着地为他画霸王妆的程蝶衣是“敌人”。最终，兄弟反目，菊仙自缢，蝶衣小时候捡到的弃婴“小四”长大了，成为了批斗蝶衣的主力之一。

日暮东风怨啼鸟，落花犹似坠楼人。

所有的大梦最终都醒了。“我本是男儿郎，又不是女娇娥。”虞姬终于从戏中走出来了吗？也许是，也许不是，但他选择了真的自刎来结束这场或许荒诞不经却又实实在在真真正正发生了的沉甸甸的梦，时代之梦。

## 霸王别姬观后感篇五

“为戏一身满带伤，男儿扮作女儿妆。三言道尽成名短，万语难书苦难长。”《霸王别姬》中的程蝶衣，人如其名般浪漫。我见他风华绝代，我赞他痴戏如命，我慕他万众簇拥，我也知他背后的苦难经历。他的经历告诉我：人，得自个儿成全自个儿。

程蝶衣——那人们心中永远的“真虞姬”，终是逃不开命运的捉弄，在那个时代中悲惨落幕。他的一生是耀眼的，是深情的，更是苦难的。出生低微，母亲是妓女，而他又天生六指，被母亲狠心剁下送去戏班里，开始了艰苦的学艺生活。但，应了戏中他的师傅所言，“人，得自个儿成全自个儿”。在饥寒贫困的条件下，他所有的盼头都凝聚在想成角儿。“要想人前显贵，就得人后受罪。”在寒风中三伏三九的拉练劈腿，稍有差池就被师傅的板子打得血肉模糊，更甚的是被那老太监羞辱。好在，经历了那么多苦难后，他终于成角了，他终于，成全了自己。

“人，得自个儿成全自个儿。”这是《霸王别姬》里师父对众人的训诫，却似乎也是对我们每一个逐梦路上人的训诫。

前路是迷途，谁也无法探测究竟有怎样的骇浪在等待着。踏着荆棘，冒着风雪，义无反顾或许是难了些，因为一个人经受着总偶尔会存些后悔在心，也因此渴求“贵人”相助。但，谁又能伴你一路，帮你一路？被安排好的路你又走得安稳吗？离开了帮扶之后，你又该怎么去面对？人活一世，终是只有自己，才能成全自己。

在《哪吒之魔童降生》里，“我命由我不由天”，是哪吒对于命运的抉择；激昂的《命运交响曲》，是贝多芬对于命运的反抗；人类和宇宙的每一次相遇，是霍金对于命运的搏击。社会前进的最强动力永远来源于敢于与命运背水一战的人，亦是敢于成全自己的疯狂与热爱的人。

当下，高三的我们，命运的战书披着高考的外衣，就这样摊在我们眼前。给自己一份坚强，给自己一份努力，不论结果，像程蝶衣，像哪吒，像贝多芬和霍金一样，自己成全自己，勇敢去找寻自己的梦想。

收拾好热爱，带着身后的一片大好河山，不顾一切地去成全自己吧。就算在阴沟里，也要仰望星空。既然命运不公，这一世，便与他斗到底！